

安徽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

皖国培办〔2022〕5号

关于转发国培办《关于征集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典型案例的通知》的通知

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师训部门，各项目承办单位：

现将“国培计划”——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项目执行办公室《关于征集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典型案例的通知》转发你们，请按通知要求报送相关案例。

一、报送方式：案例电子版发送至 ahjjzx@163.com。

二、报送时间：2022年6月5日17:00前。

安徽省国培办联系人：胡强；联系电话：0551-62836149；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327号合肥师范学院三孝口校区图书馆五楼。

附件：国培办《关于征集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典型案例的通知》

安徽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（代）

2022年6月2日



国培计划—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项目执行办公室

国培办〔2022〕6号

关于征集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典型案例的通知

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为推进教师培训数字化转型，总结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的典型经验，探索在线培训的有效模式和方法，引导各省做好中西部骨干项目在线培训的组织实施，推进教师培训提质增效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典型案例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范围与内容

1.请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项目县教育行政部门总结经验做法，注重典型经验挖掘，撰写规划设计在线培训的典型案例。

2.请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本省（区、市）项目承担单位总结在线培训实施的经验和模式，撰写在线培训实践案例。

二、程序与要求

1.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项目县教育行政部门、中西部骨干项目承担单位认真梳理总结2020年以来“国培计划”在线培训的实践探索，提炼典型经验，做好案例撰写（要求详见附件），突出特色和示范。

2.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对本省（区、市）的典型工作案例、培

训实践案例进行遴选，确定推荐案例。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的基础上，我办组织专家对案例进行遴选，收录的案例汇编成典型案例集发给各地学习借鉴，同时通过“微言国培”微信公众号进行推送。

三、报送方式与时间

请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2022年6月6日前将典型工作案例和培训实践案例报送至我办邮箱 xmb@gpjh.cn。

联系人：燕蕾，电话：010-58804353。

附件：“国培计划”典型案例撰写要求

国培计划—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项目执行办公室

2022年5月23日

附件

“国培计划”典型案例撰写要求

1.案例应是 2020 年以来的实践探索，以背景与问题、方法与策略、经验与成效、思考与展望、案例实践情况等为结构框架来提炼与编撰。

2.案例应聚焦在线培训重点、难点和热点问题，整合先进经验，针对新时代教师培训的新要求、新挑战、新问题，提出创新性的解决方案，并在实际应用中产生了积极效果，具有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。

3.案例内容真实、具体、完整，所采用的模式和方法可操作、可迁移，具有推广价值。

4.案例应做到主题突出，内容聚焦，层次清晰，语言精练。每个案例要有独立标题，字数不超过 3000 字，提交 word 版本。